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大王街道办事处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鄠邑区大王镇位于西安市鄠邑区大王镇西正街017号，内设14个机构，分别为：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管理办公室、财政所、司法所、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社会事务服务所、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站、文化广播电视卫生服务站、市容监察队、林水工作站、综治维稳中心、农村财务服务中心、经济综合服务站。其主要职责有：

(1) 全面贯彻执行党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加强对农业和农村工作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

(2) 研究制定街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中、长期发展规划的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 抓好自身和所属党组织的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

(4) 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农业、非公有制经济和第三产业，不断发展镇域经济。

(5) 抓好精神文明和民主法制建设。

(6) 抓好武装部、妇联、共青团等群众组织工作。

(7) 抓好社会事业和镇村基础设施建设。

(8) 承办新城党委、管委会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9 年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重要思想为指导，从加强党的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高度出发，把党员活动阵地建成政治学习的中心、思想教育的阵地、传授

知识的课堂、议事参政的场所。通过建设规范化和标准化的党员活动阵地，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提高基层党员素质。村级组织活动场所是农村基层政权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广泛联系群众、组织群众、服务群众的重要窗口，是党员群众参与村务和党务活动的必备平台，也是为村民提供文化、教育、娱乐等公益服务的重要场所。

（2）不断发展壮大非公企业，做好规上企业的服务工作，不断提高规上工业产值、固定资产投资。加快镇区企业升级改造，淘汰落后产能，鼓励企业使用天然气等清洁能源。继续加大大王香醋、格润牧业、绿康净菜等农产品宣传力度，促进农民增收。继续严把低保、临时救济等保障机制资格审核关，确保应保尽保。继续加大新农保、新农合宣传力度，实现“全民参保”目标。积极引导农村剩余劳动力向第二、三产业转移，年内计划组织各类技能培训 12 期，劳动力转移就业 8000 人。

（3）继续严守基本农田“红线”的基础上，组织开展好“四改两拆”工作任务，确保按时保量完成上级交办任务。严厉打击征地拆迁前突击种树苗、栽电杆、乱搭建行为，避免产生不必要的损失。动员全镇之力，继续抓好交大创新港、地铁五号线二期、宝能科技园、柔性半导体、三一重工等重点工程协调服务工作，确保工程有序推进，助力大西安建设。

（4）根据沣西新城管委会关于对基层教育卫体提升改造的有关文件精神，2019 年对我镇辖区的大王镇初级中学和大王东小学的运动场地进行改造，提高基层教育硬件设施条件。

（5）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对“大棚房”问题整改的重要批示精神，落实省、市政府“大棚房”专项整治会议安排，根据《西安市“四改两拆”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结合新城辖区内的“大棚房”违规情形中需要拆除的情况，

确保违规“大棚房”拆除到位。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个。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办事处行政编制25人，事业编制61人，劳务派遣人员14人，60年代精简职工生活补助2人，遗嘱补助10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9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903.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2270.06万元。

2019年，本部门预算安排扶贫项目4个，涉及扶贫项目资金28.42万元，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随同部门预算一并公开。

七、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年本部门预算收入1017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903.4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2270.06万元。2019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6324.48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增加了“大棚房”整治、四改两拆违建拆除专项整治、畜禽退养专项整治等工作；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0173.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903.4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2270.06万，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6324.48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增加了“大棚房”整治、四改两拆违建拆除专项整治、畜禽退养专项整治等工作。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9年本部门预算收入1017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903.4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2270.06万元。2019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6324.48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增加了“大棚房”整治、四改两拆违建拆除专项整治、畜禽退养专项整治等工作；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0173.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903.4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2270.06万，2019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6324.48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增加了“大棚房”整治、四改两拆违建拆除专项整治、畜禽退养专项整治等工作。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903.44万元，较上年增加6024.21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增加了“大棚房”整治和四改两拆违建拆除专项整治等工作。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903.44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301）1379.56万元，较上年减少57.59万元，原因是机关及事业单位奖金减少。

（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0302）90.51万元，较上年增加90.51万元，原因是新增政府修缮及未付政府修缮工程款。

（3）其他纪检监察事务（2011199）18万元，较上年增加18万元，原因是增加纪检专项工作经费及纪检谈话室建设项目。

（4）其他组织事务支出（2013299）521.58万元，较上年增加427.58万元，

原因是增加对基层党组织的物资购置、村镇党建活动、新增大王西村党组织阵地建设项目。

(3) 宗教事务(2013404)33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 万元,原因是大王镇露天宗教场所进行拆除。

(4) 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2050901)597.83 万元,较上年增加 597.83 万元,原因是新增对大王初中和大王东小学运动场地的改造工程项目。

(5) 群众文化(2070109)296.68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6.68 万元,原因是新增大王西村文化大礼堂建设工程、卓西村等 6 个村的舞台提升、文化物资购置等支出。

(6)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2080208)236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6 万元,原因是现任村干部工资、离任村干部补贴、民情大数据带图更新项目。

(7) 殡葬(2081004)65 万元,较上年增加 65 万,原因是新增对辖区殡葬改革宣传和补贴的项目支出。

(8)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2110199)51.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51.84 万元,原因是治污减霾网格员人员工资。

(9) 城管执法(2120104)70.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40.12 万元,原因是新增对办公场地的改造和修缮。

(10)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2120399)44.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4.3 万元,原因是新增对镇区基础设施如路灯、交通安全设施安装的支出。

(1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2120501)531.31 万元,较去年 531.31 万元,原因是增加 2019 年大王镇公厕建设和 2018 年公厕和户厕改造未付公厕款、2019 年农村积存垃圾清理项目。

(12) 农产品质量安全(2130109)11.6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61 万元,原

因是新增农产品监管站设备购置和村级产权交易服务站运行经费。

(13) 其他农业支出(2130199) 1841.5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831.5 万元, 原因是新增畜禽退养补偿、拆除专项整治经费。

(14) 防汛(2130314) 5 万元, 较上年增加 5 万元, 原因是对辖区新河和渭河的巡查、购买防汛物资等支出。

(15) 其他扶贫支出(2130599) 28.42 万元, 较上年增加 28.42 万元, 原因是建档立卡贫困户节日慰问、扶贫办公经费、文化惠民演出、贫困户的居住环境改善等项目。

(16)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2130705) 35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9 万元, 原因是行政村合并成 14 个新的行政村, 每村每年经费 2.5 万元。

(17) 公路养护(2140106) 41.1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5.16 万元, 原因是增加了道路应急抢修专项。

(18) 公路和运输安全(2140110) 41.9 万元, 较上年增加 41.19 万元, 原因是新增交通安全劝导项目支出和交通安全设施安装费用。

(19)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2200106) 25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223.6 万元, 原因是新增辖区大棚房整治项目支出。

(20) 国土整治(2200110) 1565.91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561.91 万元, 原因是增加了对“四改两拆”违建拆除专项整治项目支出。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903.49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 1226.68 万元, 较上年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1472.52 万元, 较上年增加, 原因是 2019 年有人
员增加及实行车改制度。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425.93万元。较上年增加，原因是2019年增加。

资本性支出（310）4778.30万元。

（2）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903.4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支出共计1226.27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48.5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75万元；专项业务经费支出6523.88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270.06万元，较上年增加318.27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增加扶贫通村道路建设、新河原毛纺厂泵站运行和工程款等项目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部门2019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148.53万元，较上年增加3.85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增加了9名劳务派遣人员。

（八）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1602.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138.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1463.73万元。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

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大棚房”整治：一般是指以农业设施为名进行的违法建设。开发商一般以农业科技公司等农业开发企业的身份，以建设温室大棚等农业设施的名义，先与农村集体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约定由承租方进行农业种植养殖或农业观光园、生态园建设，从农村集体租用农用地。这类开发商在建蔬菜大棚时，在旁边和内部建设温室大棚配套用房或管理用房，并故意把房屋扩大成为大面积的住宅，随后对外进行销售或租赁，租期一般为 20 年到 30 年，每套价格从 15 万元到 50 万元不等，因此被俗称为“大棚房”。“大棚房”整治就是对违法占地行为开展专项的清理整治行动，遏制以设施农业名义进行非农业建设的违法行为。